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说明：

一、《文一科技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文一科技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特此说明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

(此页无正文，系《文一科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监事会意见》之签字
页)

签名: 

丁洁 唐芳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此页无正文，系《文一科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监事会意见》之签字

页)

签名:

齐心书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此页无正文，系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监事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everal stylized, overlapping geometric shapes and lines, positioned in the center of the page.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